

证券代码：873332

证券简称：美辰环保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湖北美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祝国亮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湖北美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湖北美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

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25-026 号和 2025-027 号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汇报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长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，编制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和经营目标，编制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，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召开公司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湖北美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

案。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的《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 号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由 5 人构成，其中董事祝国亮、冯帅、徐丽萍均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应回避表决，造成参与该议案表决的无关联关系的董事不足 3 人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该议案本事项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美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北美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5 日